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適用於 2024 年 2 月 9 至 11 及 14 日、5 月 11 至 12 日、6 月 16 日、9 月 17 至 18 日、10 月 1 日、12 月 21、24 至 25 及 31 日。
2. 須使用合資格的滙豐信用卡簽賬才可享優惠。
3. 優惠價以一般零售價計算為準。
4. 優惠不可與其他促銷及折扣優惠同時使用。
5. 優惠須另收以一般零售價計算之加一服務費。
6. 優惠不適用於宴會、私人用餐、戶外餐飲、客房服務、外賣、服務費、會議、婚禮、煙草、瓶裝酒、特賣商品或任何特殊餐飲安排。
7. 優惠不適用於指定日期或餐牌。
8. 如有任何爭議，港島海逸君綽酒店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